

中国共产主义 青年团 湖北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青字[2020]8号



关于开展湖北大学 2020 年五四期间新团员发展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根据团省委就五四期间有关工作提示要求,校团委决定于五四期间开展 2020 年第一批新团员发展工作。团员发展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,各学院要严格团员标准,规范发展流程,切实提高发展团员工作的严肃性。具体要求如下:

一. 务实开展好网上团前教育。受疫情影响,团前教育可通过“学习强国”视频会议、微信视频、腾讯视频会议等形式网上进行,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,提高思想觉悟,端正入团动机,根植家国情怀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增强“四个自信”等为主要内容,确保团前教育取得实效。要将团前教育与当前抗疫工作相结合、与团干部上讲台工作要求相结合,科学设置课程内容和形式,确保取得实效。团前教育不得少于 8 个学时。

二. 规范开好网上团支部大会。团支部大会是新团员发展工作的重要环节,必须切实落实好。团支部大会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讨论接收青年入团,与会团员对申请人能否入团要进行充分讨论,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,

赞成人数需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，才能通过接收新团员的决议。

三. 创新开展网上集中入团仪式。新团员入团都要参加入团仪式，入团仪式要做到基本程序规范到位，各个环节严谨顺畅，体现发展团员工作的严肃性和庄重性。受疫情影响，可采用视频会议、网络直播等多种方式开展入团仪式，除无法现场颁发团章、团员证和团徽外，其余程序均需严格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规定执行。入团仪式由团的基层委员会、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组织，积极邀请同级党组织负责人参加，并可吸收入团积极分子观摩。学院团委要加强对入团仪式落实情况的指导和检查，注重推广基层团组织的好经验、好做法。

四. 做好团员材料收集工作。请各学院按照《2020年5月发展团员编号分配表》（见附件）进行新团员发展，并于5月8日前将入团申请书、《入团积极分子登记表》、《新发展团员基本信息表》报送校团委备案。

联系人：林志颖

联系电话：13100713757

附件：2020年5月发展团员编号分配表

共青团湖北大学委员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

附件：

2020年5月发展团员编号分配表

学院	发展团员人数	发展团员编号
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54
政法与公共管理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55
艺术学院分团委	3	202042136256-202042136258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59
历史文化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60
数学与统计学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61
通识教育学院团委	20	202042136262-202042136281
资源环境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82
外国语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83
生命科学学院团委	2	202042136284-202042136285
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86
文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87
体育学院团委	2	202042136288-202042136289
化学化工学院团委	3	202042136290-202042136292
商学院团委	1	202042136293